

#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这篇文章告诉你答案

产品名称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这篇文章告诉你答案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核心团队拥有超过10年行业经验，牌照资源丰富，成功案例众多，公司业务覆盖全国，共服务过上千家企业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六十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不予批准的，应当说明理由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协会按照依法合规、公开透明、便捷的原则办理登记备案，对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的私募基金进行穿透核查 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的，应当妥善保管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资料，及时办理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移交手续，新基金托管人或者临时基金托管人应当及时接收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七十三条 基金服务机构及有关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办法和证监会的其他规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除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另有规定外，对基金服务机构，给予警告、责令改正、责令停止基金服务业务等措施，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证券市场禁入等措施，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六条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按照证监会的规定，在保持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管理和运用固有资金 第七十三条 基金财产应当用于下列投资：（一）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

（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证券及其衍生品种 百一十条

基金行业协会的权力机构为全体会员组成的会员大会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不得通过变更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方式变相规避重大事项报批要求

基金行业协会设理事会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二十八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可以委托资质良好的基金服务机构，代为办理公募基金的份额登记、核算、估值、投资顾问、资产评估、不动产项目运营管理等业务，但公募基金管理人依法应当承担的责任不因委托而免除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条 协会办理登记备案不表明对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能力、风控合规和持续经营情况作出实质性判断，不作为对私募基金财产安全和投资者收益的保证，也不表明协会对登记备案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 符合基金管理公司设立条件的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经证监会认可，可以变更为基金管理公司 为管理私募基金财产必须设立子公司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

将子公司纳入统一合规风控管理，并及时向基金业协会和注-11-册地、设立机构所在地证监会派出机构

报告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九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在首次开展资金募集、投资管理

等私募基金业务活动前，应当依法向基金业协会报送下列材料，履行登记手续：

- (一)《私募条例》第十条规定的材料所；
- (二)基金的运作方式；
- (三)封闭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和基金合同期限，或者开放式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
- (四)确定基金份额发售日期、价格和费用的原则；
-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 (七)基金份额发售、交易、申购、赎回的程序、时间、地点、费用计算方式，以及给付赎回款项的时间和方式；
- (八)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执行方式；
- (九)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报酬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 (十)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的其他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
- (十一)基金财产的投资方向和投资限制；
- (十二)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方法和公告方式；
- (十三)基金募集未达到法定要求的处理方式；
- (十四)基金合同解除和终止的事由、程序以及基金财产清算方式；
-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 (十六)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章 监督管理 百一十三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 (一)制定有关证券投资基金活动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并行使审批、核准或者注册权；
  - (二)办理基金备案；
  - (三)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他机构从事证券投资基金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并予以公告；
  - (四)制定基金从业人员的资格标准和行为准则，并监督实施；
  - (五)监督检查基金信息的披露情况；
  - (六)指导和监督基金业协会的活动；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基金管理公司的分支机构应当有符合规定的名称、场所、业务人员、业务范围、管理制度、安全防范设施和与业务有关的其他设施 第十五条 同一主体或者受同一主体控制的不同主体参股基金管理公司的数量不得超过2家，其中控制基金管理公司的数量不得超过1家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私募发行 编辑播报
- 在国外，对私募集金的控制重点放在了对“私募发行”这个环节的规制上 董事会对经理层的考核，应当关注基金长期投资业绩、公司合规和风险管理等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况，不得以短期的基金管理规模、盈利增长等作为主要考核标准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委派代表等重大事项发生

变更的，应当按照要求及时向基金业协会履行变更登记手续 被接管公募基金管理人原有组织机构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按照接管组要求履行职责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五十九条 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封闭式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达到准予注册规模的百分之八十以上，开放式基金募集的基金份额总额超过准予注册的募集份额总额，并且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募集期限届满之日起十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并予以公告 公募基金管理人及其股东、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主体向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报送或者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第三十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的，基金份

额持有人大会应当在六个月内选任新基金管理人；新基金管理人产生前，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临时基金管理人

施行后提交办理的登记、备案和信息变更业务，协会按照《办法》办理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四十五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销售机构应当

建立健全投资者尽职调查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充分、及

时了解投资者的资金来源、资产负债情况、投资经历、风险

偏好、诚信状况等信息，采取必要手段进行核查验证，确保投资者符合本办法规定 百二十六条 未经核准，擅自从事基金托管业务的，责令停止，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一百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六章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交易、申购与赎回 第六十二条 申请基金份额上市交易，基金管理人应当向证券提出申请，证券依法审核同意的，双方应当签订上市协议

基金管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东必须以来源合法的自有货币资金实缴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成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或者主要出资

人：（一）有本办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

（二）被协会采取撤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的纪律处分措施，自被撤销之日起未逾3年；（三）因本办法第二十五条第六项、第八项所列情形被终止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的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自被终止登记之日起未逾3年；（四）因本办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被注销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自被注销登记之日起未逾3年；

（五）存在重大经营风险或者出现重大风险事件；（六）从事的业务与私募基金管理存在利益冲突；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通过投资者短期赎回私募基金份- 18 - 额等方式，规避私募基金实缴规模要求前款所称合格投资者，是指达到规定资产规模或者收入水平，并且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其基金份额认购金额不低于规定限额的单位和个人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建立与股东之间的业务和客户关键信息隔离制度

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

公司、公司等金融机构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设区的

市级以上及其授权机构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受境外

相关金融监管部门监管的机构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以及

其他符合国家规定的，不适用前款第（四）项规定 第三十条 基金管理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秉承长期投资理念，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推动完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保障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经营，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第六十三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向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下列材料：

（一）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二）由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针对业务开展情况的内部控制年度评价报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内部控制年度评价报告

；（三）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根据审慎监管原则要求报送的其他材料基金只要严格按照法律所认可的

第十二条 基金管理公司由自然人作为主要股东发起设立的，其他股东应当为符合条件的自然人、金融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

信托公司、公司等金融机构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授权机构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受境外金融监管部门监管的机构控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适用前款第三项的

规定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将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等的业务活动、合规管理、风险管理、信息技术系统、财务管理、人员考核等纳入统一管理体系，相关分工或者授权应当明确、合理，不得以承包、租赁、托管、

合作等方式经营，不得让渡职责，保障母子公司稳健运营

公开募集基金应当由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托管人托管